

证券代码：838593

证券简称：大唐科技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陕西大唐燃气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7 日

2.会议召开方式：☒现场会议 ☐电子通讯会议

公司会议室

3.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现场投票☐电子通讯投票☐网络投票☐其他方式投票

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波先生

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,051,20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.8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副总经理张阿娟，财务总监孙景礼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51,20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51,20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51,20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51,20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当前经营情况、未分配利润情况、现金流情况及资本公积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51,20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51,20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51,20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51,20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对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。现审计工作已经完成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陕西大唐燃气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，报告编号：容诚审字[2025]610Z0135 号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51,20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,051,20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1、根据相关规定，结合经营发展情况，参照行业和地区薪酬水平，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

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830,02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刘波、刘哲媛、张明、朱楠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1、根据相关规定，结合经营发展情况，参照行业和地区薪酬水平，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监事人员薪酬方案。

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843,08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黄征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震、方晋蔚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会的通知和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召集人、主持人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陕西大唐燃气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。
- （二）北京德恒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陕西大唐燃气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陕西大唐燃气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7 日